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9月6日上午10:00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成彦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海外CDN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海外CDN项目投资总额为106,759.25万元，其中海外投资部分53,588.83万元，国内投资部分53,170.42万元。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使用海外CDN项目中国内部分建设资金9,700.00万元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网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网宿”），由厦门网宿购买位于厦门市软件园三期的房产，来满足海外CDN项目建设及项目配套人员的办公场地需求。

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厦门网宿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事项。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调整海外CDN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超募资金暨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投资金额的议案》

公司原定购买位于厦门市湖里两岸金融中心“鼎泰和国际金融中心”2#楼B区房产以建设网宿科技云计算产业基地暨研发中心。目前，因标的房产出让方尚未取得商业部分的独立销售许可，致使公司云计算产业基地暨研发中心未能按照计划实施。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使用自有资金置换已实际投入的超募资金60,061,268.00元，并变更云计算产业基地暨研发中心项目的标的房产及投资金额。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16,900万元（含利息），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网宿，由厦门网宿购买位于软件园三期的房产，建设网宿科技云计算产业基地暨研发中心项目。

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厦门网宿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事项。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超募资金暨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投资金额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6年9月26日（星期一）下午14:30在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899号光启文化广场A幢5楼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6日